

关于开展 2011 年度 行政事业性收费验审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加强收费动态管理,强化收费事后监管,规范收费行为,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《关于印发<收费年度审验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发改价格[2010]2668号)、省物价局《关于印发<浙江省行政事业性收费年审工作规程>的通知》(浙价成[2011]418号)和温州市发改委、温州市财政局《关于开展 2011 年度收费审验工作的通知》(温发改[2012]49号)的要求,我市将开展 2011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审验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年审范围

按照有关规定应当办理收费许可证实施收费的单位。

二、年审内容

(一) 收费许可证是否有效,是否按照规定办理了变更或注销手续;

(二) 是否按规定对收费项目及标准进行公示;

(三) 是否按规定的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范围实施收费;

(四) 收费单位的收入、支出情况;

(五) 收费单位的性质以及收费依据是否发生变化,是否继续保留收费项目或者维持原有收费标准;

(六) 上一年度年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;

(七) 是否按规定使用收费票据;

(八) 其他需要年审的内容。

三、收费单位年审应提供材料

(一) 上年度收费政策执行情况自查报告、收费年审自查表(加盖公章)。自查报告包括三个方面内容:一是本单位有哪些收费项目及收费依据文件;二是收费政策执行情况;三是上年度收费金额变动情况及原因;

(二) 收费许可证正、副本;

(三) 相关收费票据、账簿、报表等资料;

(四) 合法有效的收费文件依据;

(五) 涉及收费工作的有关资质证书;

(六) 其他相关资料。

四、年审收费标准

年审费按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浙财综字[2007]8号、浙价费[1993]21号和[1993]财

综70号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五、年审要求

(一) 各收费单位要加强领导,认真做好收费年审自查工作,积极配合年审工作的顺利实施。

(二) 在年审工作中一旦发现收费执收单位存在违规、搭车、变现收费等行为,将由物价检查、纪检监察机关按照有关的职能予以查处,情节严重的将给予曝光并追究责任人的责任。

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

瑞安市财政局

瑞安市监察局

2012年3月5日

瑞安日报有限公司系浙报传媒(上市公司,股票代码:600633)控股子公司,是《瑞安日报》的经营主体。旗下拥有广告、发行、印务、网络、户外传媒、航空票务、教育培训、活动策划、社区服务等媒体资源。为适应公司事业的快速发展,公司特招聘以下人员,期待优秀人才加盟。我们将为您提供广阔的事业平台、完善的福利保障、高水准的专业培训和极具竞争力的薪酬体系。我们期待与您共同发展。

●**人力资源专员:** 1名, 30周岁以下, 人力资源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, 中级职业资格, 对人力资源管理模式有系统的了解和实践, 熟悉人力资源日常管理工作流程, 熟悉劳动法规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, 熟悉内外部培训流程, 能熟练操作电脑。

●**数码印刷技术员:** 3名, 35周岁以下, 相关专业专科及以上, 有较强的市场营销意识和产业发展理念, 熟悉数码印刷行业, 具有相关工作经验, 动手能力强。

●**农业项目专员:** 3名, 35周岁以下, 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, 有较强的市场营销意识和产业发展理念, 熟悉有机农业、文化旅游等行业, 具有相关工作经验, 有较强统筹、协调、沟通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; 策划营销、管理协调、业务沟通能力强。

●**网站运营:** 1名, 35周岁以下, 本科, 熟悉网站运营模式、新媒体发展趋势和网络技术, 一年以上网站运营工作经验, 具有较强的策划、沟通和推广能力。

●**客户经理:** 3名, 35周岁以下, 本科, 广告、营销、新闻、工商等专业优先, 具有较强的市场营销意识、客户拓展维护和沟通能力。

应聘人员请持个人资料(包括简历、学历证书、专业证书、身份证等复印件)到瑞安日报社大楼(市府东首)一楼市民服务中心登记, 或发送邮件至LZX394@sohu.com。所寄资料恕不退还, 敬请谅解。公司将统一安排面试, 一旦录用, 签订劳动合同, 享受公司规定的各项绩效和福利。报名有效期截止3月9日, 有望致力于文化产业发展的英才请从速报名。



联系电话: 0577-65917777

联系人: 薛小姐 王小姐

Invite 聘

如果您愿意接受挑战
如果您愿意与一个充满活力的团队共同进步
那么, 请您跟我们联系, 您正是我们寻找的人!